

证券代码：830958

证券简称：鑫庄农贷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高新区鑫庄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和附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更正后的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

（一）更正后的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五、1	526,803.59	920,970.1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26,803.59	920,970.1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附注五、2	40,020,290.00	28,610,814.95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附注五、3	3,087,190.00	3,087,19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附注五、4	26,370.30	26,370.3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05,114.26	845,003.36
非流动资产合计	附注五、5	44,238,964.56	32,569,378.61
资产总计	-	44,765,768.15	33,490,348.7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五、6	1,494,753.73	1,410,075.18
应交税费	附注五、7	6,522.95	24,085.63
其他应付款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01,276.68	1,434,160.8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附注五、8	34,569,318.01	18,769,318.01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569,318.01	18,769,318.01
负债合计		36,070,594.69	20,203,478.8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附注五、9	424,390,000	424,39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附注五、10	2,489,464.57	2,489,464.5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附注五、11	14,311,504.32	14,311,504.32
一般风险准备	附注五、12	8,999,685	8,999,685
未分配利润	附注五、13	-441,495,480.43	-436,903,783.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695,173.46	13,286,869.9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4,765,768.15	33,490,348.75

法定代表人：郭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顾勇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营业总收入			
其中：营业收入	附注五、14	2,749,989.57	1,346,416.20
利息收入		2,752,900.20	1,349,921.61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427.39	-4,645.26
二、营业总成本			
其中：营业成本		7,325,692.31	127,303,002.3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附注五、15	25,152.65	4,673.3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附注五、16	1,647,189.66	1,596,678.0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1,516.76	1,139.8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五、17	5,653,350.00	125,701,650.9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575,702.74	-125,956,586.17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15,993.73	214,342.2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591,696.47	-126,170,928.46
减：所得税费用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91,696.47	-126,170,928.46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08	-0.2973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郭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顾勇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424,390,000.00				2,489,464.57			14,311,504.32	8,999,685.00	-436,903,783.96			13,286,869.93

法定代表人：郭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顾勇

（二）更正后的财务报表附注

苏州高新区鑫庄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苏州高新区鑫庄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经江苏省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苏金办复（2011）251 号批准设立的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15 日由苏州市吴中区东吴建筑有限责任公司、苏州天鸿电讯工程有限公司、苏州明杰置业有限公司（原名为苏州市明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苏州凯利工贸有限公司、苏州市先锋木业有限公司及高建涛、杨建庆、龚根宝、杨晓峰、沈伟杰共同出资成立，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0 万元，其中：苏州市吴中区东吴建筑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9,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30%；苏州天鸿电讯工程有限公司出资 4,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15%；苏州明杰置业有限公司出资 3,6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12%；苏州凯利工贸有限公司出资 3,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10%；苏州市先锋木业有限公司出资 1,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4%；高建涛出资 1,9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6.5%；杨建庆出资 1,9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6.5%；龚根宝出资 1,9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6.5%；杨晓峰出资 1,6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5.5%；沈伟杰出资 1,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4%。该注册资本已经苏州瑞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苏瑞（2011）B183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2 年 12 月 17 日，经苏州市高新区工商局核准：高建涛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 6.5% 股权转让给凌云。

2014 年 2 月 12 日，本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335,292,464.57 元为基数，按 1:0.99316 比例折合股本 33,300 万元。该注册资本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衡验字（2014）00009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5 年 8 月 3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苏州高新区鑫庄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862 号）核准，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3,700 万股，股本变更为 3,700 万元。

2016 年 3 月 10 日召开的 2015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经股东会议审议通过，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 股，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47 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424,390,000 股。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0581024296W，注册地址：苏州市高新区文昌路 350 号 5 幢 703 室

公司主要从事面向“三农”发放小额贷款、提供融资性担保，开展金融机构业务代理以及经过监管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

本财务报表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 2023 年度继续发生重大经营亏损，全年度经营性资金主要依靠发放的少量贷款获取的利息收入以及相关业务的存入保证金支持。以前年度发生的贷款项目本年度依旧回款金额较少。因此公司经营性现金流量情况继续不容乐观。

本公司管理层提出的拟改善措施，以及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评价：

(1) 积极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司法等手段以维护本公司权益，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对于发放的贷款，积极催收相关利息和本金，除了履行贷后必要的风控程序以外，也按照相关法律政策法规规定，积极运用法律手段维护公司利益。

(2) 鉴于公司目前的财务状况，公司重要股东承诺在必要的时候对公司的持续经营提供资金支持。

(3) 公司将在加强内部管理的基础上实施公司的动态管控，包括业务管控、财务管控、风险管控等内容，并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定期调整管控策略，全面降本增效。

董事会采取相关措施，积极筹措资金，调整经营政策，预计公司的经营状况将会得到改善，董事会认为本公司未来 12 个月具有持续经营能力，财务报表按照持续经营基础编制是恰当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三、21“收入”等各项描述。关于管

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三各项描述。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以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发放贷款及垫款	单笔本金金额 \geq 1000万元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应当终止确认：（一）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二）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在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时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该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减值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④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4）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的初始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2)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前述会计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7）金融工具减值（不含应收款项）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财务担保合同等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8、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对于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其他类别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某项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则表明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应收款项自初始确认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财务担保合同等。

除了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一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二	对应收关联方款项、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押金、代垫款、质保金等应收款项、应收行政事业单位等款项。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如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的，则不计提减值准备。

组合一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如下表列示：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半年以内	0	0
半年至一年	5	5
一至二年	10	10
二至三年	20	20
三至四年	30	30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四至五年	50	50
五年以上	100	100

9、 应收款项融资

对于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且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将其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应收款项融资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0、 发放贷款及垫款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将无法按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贷款损失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按风险特征组合计提贷款损失准备的比例如下：

风险特征	本期计提比例	上期计提比例
正常	1.5%	1.5%
关注	3%	3%
次级	30%	30%
可疑	60%	60%
损失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发放贷款及垫款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贷款损失准备。

11、 持有待售资产和终止经营

（1） 持有待售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

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的处置组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条件的，自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且该子公司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在合并利润表中列报相关终止经营损益。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2、长期股权投资

（1）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

①本公司结合以下情形综合考虑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否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或类似权利机构中派有代表；是否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是否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②若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均受某合营安排的约束，任何一个参与方不能单独控制该安排，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本公司判断对该项合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

（2）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在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

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本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B、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投资成本。

追加投资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③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留存收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对子公司投资

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时，确认投资收益。

②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中；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取得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对于被投资单位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同的，权益法核算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调整。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被投资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

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权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3、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各类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工具	5	5%	19%
电子设备	3	5%	31.67%
其他设备	5	5%	19%

本公司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14、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其资本化金额为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②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其资本化金额根据在资本化期间内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

15、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6、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上述长期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其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在认定资产组时，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

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前述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7、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18、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为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本公司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19、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

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其他准则规定应当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从其规定。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其他准则规定应当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从其规定。

租赁期开始日后，因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的，重新确定租赁付款额，并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期开始日后，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者因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变动而导致未来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在针对上述原因或因实质固定付款额变动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0、预计负债

(1)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② 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预计负债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担保赔偿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指公司为尚未终止的担保责任提取的准备金。对融资性担保按当期担保费收入的 50%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担保赔偿准备金是指公司为已发生尚未结案且需代偿的担保余额提取的准备金。在资产负债表日按未终止担保责任金额 1%的比例提取担保赔偿准备金，担保赔偿准备金累计达到当年担保责任余额 10%的，实行差额提取。

21、收入

（1）业务类型及收入确认方法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合同中的融资成分调整交易价格；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确定。

（2）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以下业务类型：

1) 利息收入

公司对除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外的其他生息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均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的一种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

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溢价或折价等，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将予以考虑。公司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未来现金流量或存续期间无法可靠预计时，采用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整个合同期内的合同现金流量。

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和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已提供有关服务后且收取的金额可以合理地估算时确认。

22、合同成本

(1) 取得合同的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即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确认为一项资产，并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推销，计入当期损益。若该项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 履行合同的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确认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推销，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减值

合同成本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款①减②的差额高于合同成本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合同成本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23、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

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

(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 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2) 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直线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4、所得税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递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但初始确认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

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除外。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5、租赁

（1）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元）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已识别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但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转租出租人对原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

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当期利息收入。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取得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6、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增值税	利息收入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2、税收优惠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税收优惠。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如无特别说明，均以2023年12月31日为截止日，金额以人民币元为单位)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16.80	16.80
银行存款	526,786.79	920,953.34
其他货币资金	-	-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	-
合计	526,803.59	920,970.1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2、发放贷款及垫款

(1) 公司发放贷款及垫款的主要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放贷款及垫款	484,399,500.00	467,166,854.96
应收利息	8,000.00	177,819.99
减：贷款损失准备	444,387,210.00	438,733,860.00
发放贷款及垫款净额	40,020,290.00	28,610,814.95

(2) 发放贷款及垫款按担保物类别分布情况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贷款	20,190,000.00	-
保证贷款	462,209,500.00	458,366,854.96
抵押贷款	2,000,000.00	8,800,000.00
合计	484,399,500.00	467,166,854.96

(3) 风险特征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余额	比例	贷款损失准备	余额	比例	贷款损失准备
正常类	490,000.00	0.11%	7,350.00	12,800,000.00	2.78%	192,000.00
关注类	3,400,000.00	0.74%	102,000.00	3,000,000.00	0.65%	90,000.00
次级类	8,300,000.00	1.80%	2,490,000.00	3,280,000.00	0.71%	984,000.00
可疑类	17,804,100.00	3.86%	10,682,460.00	10,604,100.00	2.30%	6,362,460.00
损失类	431,105,400.00	93.50%	431,105,400.00	431,105,400.00	93.56%	431,105,400.00
合计	461,099,500.00	100.00%	444,387,210.00	460,789,500.00	100.00%	438,733,860.00

(4) 按单项计提坏账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3,300,000.00	4.81%	-	-	23,300,000.00
合计	23,300,000.00	4.81%	-	-	23,300,000.00

(续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377,354.96	1.37%	-	-	2,071,412.98
合计	6,377,354.96	1.37%	-	-	2,071,412.98

(5) 已逾期贷款的逾期期限分析

项目	期末余额				
	逾期1天至90天 (含90天)	逾期90天至180天 (含180天)	逾期180天至720天 (含720天)	逾期720天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	1,900,000.00	18,000,000.00	-	19,900,000.00
保证贷款	1,000,000.00	2,000,000.00	22,710,000.00	426,299,500.00	452,009,500.00
抵押贷款	-	-	2,000,000.00	-	2,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3,900,000.00	42,710,000.00	426,299,500.00	473,909,500.00

(5) 贷款损失准备增减变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单项计提	组合计提	合计	单项计提	组合计提	合计
年初余额	-	438,733,860.00	438,733,860.00	-	365,329,140.00	365,329,140.00
本年计提	-	5,653,350.00	5,653,350.00	-	125,701,650.98	125,701,650.98
本期收回	-	-	-	-	-	-
本年核销	-	-	-	-	52,296,930.98	52,296,930.98
期末余额	-	444,387,210.00	444,387,210.00	-	438,733,860.00	438,733,860.00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十名的发放贷款及垫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十名发放贷款及垫款汇总金额为 135,980,000.00 元，占发放贷款及垫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28.07%，相应计提的贷款损失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135,980,000.00 元。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剩余本金	贷款损失准备金	占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比例
苏州圣万宏贸易有限公司	客户	14,500,000.00	14,500,000.00	2.99%
苏州灿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	14,100,000.00	14,100,000.00	2.91%
苏州宏吾昌贸易有限公司	客户	13,850,000.00	13,850,000.00	2.86%
姑苏区马卫斌数码影像经营部	客户	13,500,000.00	13,500,000.00	2.79%
姑苏区张兴相电子经营部	客户	13,480,000.00	13,480,000.00	2.78%
苏州双鑫升贸易有限公司	客户	13,450,000.00	13,450,000.00	2.78%
姑苏区豪嘉顺电子经营部	客户	13,400,000.00	13,400,000.00	2.77%
姑苏区得西来建材经营部	客户	13,380,000.00	13,380,000.00	2.76%
姑苏区沈家水产经营部	客户	13,200,000.00	13,200,000.00	2.73%
姑苏区杨武数码影像经营部	客户	13,120,000.00	13,120,000.00	2.70%
合计	-	135,980,000.00	135,980,000.00	28.07%

(7)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诉讼中的发放贷款及垫款账面金额为 22,212,100.00 元。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	------

	初始成本	本年末公允价值	本年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非上市股权	3,087,190.00	3,087,190.00	-	战略持有
合计	3,087,190.00	3,087,190.00	-	-

(续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初始成本	本年末公允价值	本年确认的股利收入	
非上市股权	3,087,190.00	3,087,190.00	-	战略持有
合计	3,087,190.00	3,087,190.00	-	-

4、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6,370.30	26,370.30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26,370.30	26,370.30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69,660.00	357,746.00	527,406.00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购置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4. 期末余额	169,660.00	357,746.00	527,406.0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61,177.00	339,858.70	501,035.70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4. 期末余额	161,177.00	339,858.70	501,035.7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4. 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项目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1. 期末账面价值	8,483.00	17,887.30	26,370.30
2. 期初账面价值	8,483.00	17,887.30	26,370.30

5、其他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98,907.44	77,156.13
其他流动资产	906,206.82	767,847.23
合计	1,105,114.26	845,003.36

(1)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半年以内	198,907.44	77,156.13
合计	198,907.44	77,156.13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的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预付房租费	-	29,920.00
预付诉讼费	155,594.00	35,124.00
其他	43,313.44	12,112.13
合计	198,907.44	77,156.13

3)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8,907.44	100.00%	-	-	198,907.44
合计	198,907.44	100.00%	-	-	198,907.44

(续上表)

账龄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7,156.13	100.00%	-	-	77,156.13
合计	77,156.13	100.00%	-	-	77,156.13

4) 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应收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2)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税款	906,206.82	767,847.23
合计	906,206.82	767,847.23

6、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410,075.18	648,215.90	563,537.35	1,494,753.7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44,186.67	44,186.67	-
三、辞退福利	-	-	-	-
合计	1,410,075.18	692,402.57	607,724.02	1,494,753.73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10,075.18	629,860.47	545,181.92	1,494,753.73
2、职工福利费	-	-	-	-
3、社会保险费	-	18,355.43	18,355.43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5,978.50	15,978.50	-
工伤保险费	-	267.73	267.73	-
生育保险费	-	2,109.20	2,109.20	-
4、住房公积金	-	-	-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1,410,075.18	648,215.90	563,537.35	1,494,753.7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	42,847.68	42,847.68	-
2、失业保险费	-	1,338.99	1,338.99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44,186.67	44,186.67	-

7、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824.07	21,505.15
城建税	407.68	1,505.28
教育费附加	291.20	1,075.20
合计	6,522.95	24,085.63

8、其他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34,569,318.01	18,769,318.01
合计	34,569,318.01	18,769,318.01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往来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往来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存入保证金	23,450,000.00	6,650,000.00
应付未付的费用	116,318.01	116,318.01
往来款及其他	11,003,000.00	12,003,000.00
合计	34,569,318.01	18,769,318.01

9、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24,390,000.00	-	-	-	-	-	424,390,000.00

10、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2,489,464.57	-	-	2,489,464.57
合计	2,489,464.57	-	-	2,489,464.57

11、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4,311,504.32	-	-	14,311,504.32
合计	14,311,504.32	-	-	14,311,504.32

12、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8,999,685.00	-	-	8,999,685.00
合计	8,999,685.00	-	-	8,999,685.00

13、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436,903,783.96	-310,732,855.50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436,903,783.96	-310,732,855.50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591,696.47	-126,170,928.46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441,495,480.43	-436,903,783.96

14、营业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净收入	2,752,900.20	1,349,921.61
利息收入	2,752,900.20	1,349,921.61
减: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427.39	-4,645.26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减: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427.39	4,645.26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1,516.76	1,139.85
合计	2,749,989.57	1,346,416.20

15、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建税	14,672.38	2,852.84
教育费附加	10,480.27	1,820.54
合计	25,152.65	4,673.38

16、业务及管理费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92,402.57	525,331.89
中介机构费用	565,818.64	472,797.21
房租及物业费	14,960.00	95,264.76
系统维护费	84,905.66	132,610.12
诉讼费	165,012.00	327,286.00
其他费用	124,090.79	43,388.03
合计	1,647,189.66	1,596,678.01

17、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贷款损失准备	5,653,350.00	125,701,650.98
合计	5,653,350.00	125,701,650.98

18、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滞纳金	-	153,675.08	-
其他	15,993.73	60,667.21	15,993.73
合计	15,993.73	214,342.29	15,993.73

19、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外部单位往来款	2,875,024.28	1,018,866.44
收到的各类保证金及押金	16,800,000.00	2,250,000.00
收到的补贴收入	1,516.76	1,139.85
合计	19,676,541.04	3,270,006.2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外部单位往来款	2,996,775.59	1,258,571.57
支付的各项费用	990,524.64	1,114,012.38
其他	15,993.73	214,342.29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4,003,293.96	2,586,926.24

2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4,591,696.47	-126,170,928.46
加：信用减值损失	5,653,350.00	125,701,650.98
资产减值损失	-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	-
无形资产摊销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322,935.95	-4,126,317.0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867,115.87	3,502,516.66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5,833.45	-1,093,077.91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新增使用权资产	-	-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526,803.59	920,970.1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20,970.14	14,048.05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4,166.55	906,922.09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26,803.59	920,970.14
其中：库存现金	16.80	16.8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26,786.79	920,953.3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二、现金等价物	-	-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6,803.59	920,970.14

六、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1、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凌荣华	持有本公司 10.6698% 股权
金洪涛	持有本公司 9.9974% 股权
霍尔果斯邦明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 9.6916% 股权
戴小明	持有本公司 6.4776% 股权
金金官	持有本公司 4.9930% 股权
苏州市晟鑫弘贸易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 4.9922% 股权
杨晓峰	持有本公司 4.9500% 股权
龚根宝	持有本公司 4.2663% 股权
杨林江	持有本公司 2.7098% 股权
杨宝智	持有本公司 2.4800% 股权
蔡其佳	持有本公司 2.0736% 股权
邵建平	持有本公司 1.5008% 股权
许庆荣	持有本公司 1.4751% 股权
张军	持有本公司 1.2724% 股权
肖劲峰	持有本公司 1.1524% 股权
丁亮人	持有本公司 0.8483% 股权
郑开旺	持有本公司 0.8357% 股权
谢淑霞	持有本公司 0.7766% 股权
蒋永祥	持有本公司 0.7517% 股权
丁文鹏	持有本公司 0.7394% 股权
郭峰	法定代表人兼总经理
苏州市相城区永泰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金洪涛任职关联公司的董事长
苏州市相城区永德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金洪涛持股的关联公司

2、关联交易情况

关联方资金往来款项

公司名称	科目名称	期初余额	资金拆入	资金拆出	期末余额
苏州市相城区永泰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其他负债	2,000,000.00	-	2,000,000.00	-
苏州市相城区永德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其他负债	10,000,000.00	6,000,000.00	5,000,000.00	11,000,000.00

七、承诺事项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八、诉讼事项

截止报告日，本公司诉讼事项如下：

借款人名称	涉诉贷款剩余本金 (万元)	诉讼进展	是否已收回
苏州市相城区元和天喆贸易商行	655.00	已开庭，已调解	否
杨晓明	215.80	一审已判决，二审已上诉	否
嵇旭东	560.41	已开庭，已调解	否
苏州宝中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500.00	已开庭，已调解	否
华荣	85.00	已立案，已判决	否
朱林元	10.00	已立案，已判决	否
林绍荣	50.00	已立案，已判决	否
金毅	35.00	已立案，已判决	否
周露荣	100.00	已立案，已判决	否
孔诚诚	10.00	已立案，已判决	否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截止报告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止报告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公司关联方苏州市相城区永泰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于 2022 年通过原贷款人转入本公司 2,000,000.00 元，公司收到该项资金后，冲减了当期信用减值损失。本年度公司对此项差错进行了更正，并于 2023 年度全部归还上述资金往来。

2、更正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对 2022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追溯调整对财务报表相关科目的影响具体如下：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追溯前金额	追溯后金额	变动金额
其他负债	6,769,318.01	8,769,318.01	2,000,000.00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追溯前金额	追溯后金额	变动金额
未分配利润	-426,975,196.94	-428,975,196.94	-2,000,000.00
信用减值损失	115,773,063.96	117,773,063.96	2,000,000.00
净利润	-116,242,341.44	-118,242,341.44	-2,0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0.2739	-0.2786	-0.004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减少额	22,745.04	-	-22,745.0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1,977,254.96	1,977,254.9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000,000.00	2,000,000.00

十一、补充财务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516.76	1,139.8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993.73	-214,342.29
所得税前合计	-14,476.97	-213,202.44
所得税影响额	-3,619.24	-53,300.61
所得税后合计	-10,857.73	-159,901.83

2、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27%	-0.01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21%	-0.0108

苏州高新区鑫庄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04-28